

# 申请书

在ERP中录入记录。  
同意抵减。郑小强返还管理费  
冲抵 张 1.2

安徽昌达路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

天津崇泰世纪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与贵公司合作的芦台经济开发区园区基础设施配套项目（一标段）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已完成最终结算，我公司累计垫付项目所在地预缴税合计 124128.93 元（大写：人民币壹拾贰万肆仟壹佰贰拾捌元玖角叁分）（附明细表），该预缴可以抵减贵公司注册地应纳企业所得税税额，因此特向贵公司申请在贵公司应收企业所得税 2%中予以抵减，谢谢！

预缴明细如下：

缴税日期	预缴税额
2021.11	1,119.27
2021.11	38,642.20
2021.11	20,179.06
2022.01	33,246.68
2022.02	414.86
2022.06	26,171.71
2024.12	4,355.14
合计	124,128.93

特此申请

该项目管理费已收1019739.26元，金额135982.53元，同表金额124128.93元予以抵减。该抵减费用从本项目后回人张二磊 郑小强返还管理费中扣除。

天津崇泰世纪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 
负责人（签字+指纹）：张

2024年12月26日

2024.12.31 郑小强  
将此款录入ERP中  
张 1.2

孙健孙总

426628

微信支付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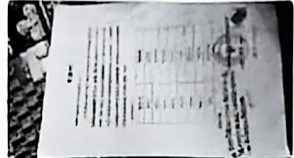


孙总，芦台这个财务说您网签，请问是网签吗？

7



好的



孙总，麻烦您看一下

以下是新消息

同意